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23日~2025年9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250万元~4,5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4.02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88,036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36%		
实际回购金额	23,135,626.47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4.78元/股~49.76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25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 5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50)。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3.00元/股。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因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53.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44.02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5 年 8 月 7 日生效。

二、 回购实施情况

- (一)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
-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588,0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9.76 元/股、最低价为 34.7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35,626.4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 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 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9月2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50)。经公司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及理由如下:

2025年2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因自身资金需要,股东珠海辰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61,364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0%。

2025年6月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截至2025年6月6日,珠海辰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461,364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1.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337,520	25.5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8,798,884	74.45	175,167,65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	1,317,978	0.90	887,155	0.51
股份总数	146,136,404	100.00	175,167,650	100.00

注1: 因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146,136,404股变更为175,167,650股;

注 2: 回购前股份为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1,317,978 股为公司实施 2023 年回购方案所回购股份;

注 3: 2025 年 7 月 2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 92.584 万股; 2025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 9.3019 万股。前述归属股份来源均为公司已回购的股份。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588,036 股,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上述已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 本公告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将尚 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 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